

# 法院执行添利器 开通不动产查询专线 轻点鼠标查信息

记者 李鸿斐  
通讯员 李艳娟 王德亭 报道  
晨报讯 12月3日,临淄区自然资源局与临淄区人民法院签订了《不动产登记查询保密协议》,完成了“点对点”对接,实现了不动产信息的互通共享,此举标志着法院不动产查询工作步入网络化、规范化轨道。开通不动产网络查询专线,法院干警轻点鼠标,即可一键秒查被执行人不动产登记信息,为法院执行工作

再添一件利器。  
据了解,执行案件中最重要的财产就是不动产(房屋、土地),以往法官必须去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查询,逐一核实被执行人名下的不动产,既费时费力又严重影响执行效率。  
为进一步提高执行查控效率,临淄区法院与临淄区自然资源局经过多次协商达成一致,由临淄区自然资源局为临淄区人民法院开通网络查询专线。

不动产登记查询专线开通运行后,法院干警在执保中心和执行指挥中心保密室就可以直接登录不动产系统,查询辖区被执行人所有的不动产信息(包括权利人、共有人、房产面积、抵押查封情况等),大大减少了干警办案往来奔波的时间,节约了司法成本,提高了执行的效率,为保证权利人合法权益争取了宝贵时间,实现不动产查询的便利化和高效性。



## 职业技能大赛显身手

11月底,临淄区第八届职业(岗位)技能大赛成功举办。  
本次大赛共设置8个竞赛工种(项目),其中,职业技能竞赛4个:电工、焊工、中式面点师、中式烹调师;岗位技能竞赛4个:党规党纪、公文写作、办公信息技术、主题演讲。此次大赛旨在加快培养和选拔高技能人才,推动全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记者 赵璐 通讯员 王俊 摄影报道



工作人员在大集上介绍毒品预防知识。

## 禁毒宣传“赶大集”

文/图 记者 李鸿斐  
通讯员 毕庆凯  
晨报讯 “生活中遇到了困难和挫折,要设法寻找正确的途径解决,咱可不能借毒消愁。”“我以为是冰糖呢,你们不解释咱还真不知道是毒品,现在知道了,咱坚决不能上这个当。”12月3日恰逢金山镇王寨大集,临淄公安分局南王派出所联合金山镇综治办、司法所、分局禁毒大队,组织

20余名工作人员在大集上“摆摊设点”,向周围群众普及毒品预防常识。  
活动中,针对赶集群众多为老年人、家庭主妇、摊贩等群体,平时缺少途径了解毒品知识及危害,民警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彩页、交流互动等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形象的案例,耐心细致地向群众讲解辨别毒品的知识,详细介绍各类毒

品的危害以及吸食毒品对家庭造成的巨大伤害,为群众答疑解惑,让“珍爱生命,远离毒品”深入人心。广大群众纷纷驻足与民警交流,参与禁毒宣传,学习禁毒知识。  
此次活动,共悬挂横幅5条,摆放展板12块,发放宣传材料1500余份。通过宣传,进一步提高了辖区群众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

## 临淄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发布预警 冬季预防火灾记好这些建议

记者 李鸿斐  
通讯员 孙翔 报道  
晨报讯 冬季天干物燥、降水稀少,群众用火、用电、用气量猛增,同时也是火灾易发、高发期。据统计,近十年冬季日均火灾起数、死亡人数、财产损失,相比夏秋季节分别高出42.4%、70.6%和25.4%,重特大火灾占全年的近60%,预防重特大火灾和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任务十分艰巨。12月2日,临淄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发布火灾预警信息,提醒市民加强冬季火灾防范,消除火灾隐患。

那么,如何加强火灾防控呢?临淄区消防安全委员会提出了以下六条建议:各单位和市民要经常检测电气线路,防止电线过热、老化等问题;使用电炉、电热毯、电熨斗等,要避免因线路老化、经常搬运导致电线受损而引发火灾;电动车不要停放在楼道,不占用、堵塞消防通道,不私拉乱接电源线路违规充电。居民使用液化气、煤炉等有明火的灶具要保持良好通风,发现燃气泄漏,要迅速关闭气源阀门,千万不要触动电器开关和使用明火,迅速通知专业维修部门来处理;冬季取暖严禁用汽油、煤油、酒精等易燃物引火,火炉周围不要堆放可燃物,取暖器材不要用来烘烤衣物。要谨慎用火,教育小孩养成不玩火的好习惯;清理室内可燃物,不要躺在床上抽烟,不要随意乱扔烟头。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更不要不要在楼道、阳台、柴草堆等地燃放烟花爆竹。消防器材、设施要定期进行检测,确保完好有效,发现有人偷盗、破坏的要及时报告相关部门。各行业部门、街道及社区要积极组织本行业系统和居民开展培训、演练,做好应急救援准备。

据了解,冬春季节引发火灾的主要原因有取暖器、电热毯、电炉等用电设备大量使用,电气设备线路超负荷运转,电源绝缘皮损坏造成短路或电器老化等。特别是农村建筑内电气线路严重老化、超负荷使用,以及使用假冒伪劣电器产品、私拉乱接等,极易引发火灾。“三合一”“多合一”场所建筑材料耐火等级低,群众在上述场所违章搭建阁楼、防火未分隔到位、内部堆放大量易燃可燃物品且多作为生活使用,同时消防安全意识不高,在公共走道、疏散楼梯,自家房间及阳台堆放大量杂物,容易引发火灾。

### ■ 简讯

12月4日是第六个“国家宪法日”,临淄区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宣传主题,开展集中宣传、听专家讲宪法、宪法知

识考试等活动,宪法宣传日、宪法宣传周和法治宣传月活动有声有色,为推进法治自然资源建设营造了浓厚舆论氛围。  
通讯员 王德亭 李良军

## 基层司法所送法到农村

记者 赵璐 报道  
晨报讯 12月3日,临淄区司法局基层司法所组织开展“宪法赶大集”活动,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提高群众宪法意识和法治素养。  
齐陵司法所组织干警、专职调解员、法律顾问到淄河大集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宪法宣传”志愿服务,用通俗易懂的话

语向群众讲解宪法的精神和意义,将宪法中关于农村农业农民的有关规定印制成宣传彩页发放给大家,并现场解答群众咨询,真正实现“面对面送法到农村”。辛店司法所联合临淄区东昊法律服务所在王朱村大集开展宪法宣传活动,并招募社区服刑人员作为志愿者参与其中。活动现场分工明确,由司法所干警和社区服刑

人员向摊主和过往群众发放《宪法知识宣传手册》等法治宣传材料;法律服务所律师设置咨询台,解答群众法律疑问,收效良好。  
本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42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60余人次,增强了群众的宪法意识,促进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法治素养的形成,营造了人人懂法、时时守法、处处讲法的良好氛围。

# 独家代理临淄地区分类、挂失、公告、注销

广告刊登热线: 18653331761 地址: 临淄区管仲路187号院内原闻韶街道办2楼218室